**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　函**

地址：708008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48號16樓之4

電話：(06)2987373

傳真：(06)2988383

承辦人：黃涵昕

**受文者：**本會會員

**發文日期：**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

**發文字號：**南律苓字第11200459號

**速別：**

**密等及解密條件：**

**附件：**

**主旨：**本會刑事人權保障委員會訂於112年11月1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，在台南FOCUS威秀影城，舉辦《自由之聲》電影欣賞，歡迎會員（一般會員、特別會員，不含跨區執業）及會務人員攜伴參加。

**說明：**

一、電影級別：輔12級。

放映地點：台南FOCUS威秀影城（台南市中西區中山路166號11樓）。

放映時間：112年11月1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。(屆時依通知為主)

取票時間：當天放映前5-30分鐘於影廳包場櫃台，**限會員或會務人員本人取票**(逾時不候)。

登記時間：112年10月2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至112年10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，一律採線上報名。

付款截止日：112年10月31日下午5時(未完成付款視同棄權)。

**線上登記：**[**https://forms.gle/XU72woR6SRQikqEF6**](https://forms.gle/XU72woR6SRQikqEF6)

相關影片介紹請至登記連結詳閱。

《自由之聲》真人實事改編，是一項救命的任務也是一條自我救贖的路。

**二、本會會員、會務人員本人免費，但需支付保證金100元(現場取票時退費)，可攜伴參加，攜伴最多3位，每位可享每張優惠票100元(不退費)。會員登記後，如有異動，請儘早通知本會。**

三、本次活動優惠票為會員福利，**限會員或會務人員本人到場取票**。放映當日，報名者於開演前5分鐘前未親自到場取票，視同棄權，恕不退費。

四、**本次活動為劃位座席，請依票面座位號入座。**

五、溫馨提醒：

(一)依政府法令規定，請勿攜帶氣味嗆辣、濃郁、高溫熱湯（飲）或食用時會發出聲響之食物，得於映演場所明顯處揭示或標示禁止攜入。因本會本次活動為包廳，為加速入場速度，請參加者自行斟酌攜帶食物之品項。

****(二)戲院位於FOCUS百貨公司11樓，汽車可停至地下停車場，當日每台車可免費停2小時。

**正本：**本會會員

**副本：**